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5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6-8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9-12
— 合并利润表	13-14
— 母公司利润表	15-1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17-18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9-20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1-24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5-28
— 财务报表附注	29-12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4BJAA12B0074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元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元股份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元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中元股份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输配电、控制设备制造业务和医疗健康业务。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8,085,402.04 元。由于收入是中元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8 及附注六、37。</p>	<p>（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进行内部控制测试；</p> <p>（2）检查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分析毛利率变动情况，复核收入的合理性；</p> <p>（4）选取样本对收入确认进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客户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复核销售业务的真实性；</p> <p>（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对大额应收账款客户执行期后回款测试，复核收入金额的准确性；</p> <p>（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检查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中元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250,928,970.28 元，坏账准备为 60,601,728.78 元，净值为 190,327,241.50 元。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1（4）及附注六、4。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管理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查阅销售合同、检查以往款项的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

（3）复核中元股份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包括对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进行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4）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选取样本执行期后收款测试，根据回函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判断是否不存在重大偏差；

（5）检查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中元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元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元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元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元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元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元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元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奕莹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77,713,866.88	203,441,226.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468,000,000.00	40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987,807.64
应收账款	六、4	190,327,241.50	170,701,646.16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11,876,521.07	2,746,500.01
预付款项	六、6	2,352,593.67	2,573,423.86
其他应收款	六、7	10,198,848.29	26,393,691.49
其中：应收利息		48,494.44	67,500.00
应收股利			
存货	六、8	126,444,228.46	139,874,669.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9	32,859,000.00	29,750,790.14
其他流动资产	六、10	1,188,823.97	5,520,046.26
流动资产合计		1,020,961,123.84	986,989,801.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六、11	8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12	8,775,379.08	8,419,619.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13	106,640,385.67	134,492,023.76
投资性房地产	六、14	44,775,392.32	46,584,578.08
固定资产	六、15	41,290,657.06	43,159,617.73
在建工程	六、16	555,073.59	517,337.74
使用权资产	六、17	1,475,823.57	3,025,567.10
无形资产	六、18	21,795,111.90	22,941,951.02
开发支出	六、19		
商誉	六、20	6,216,392.25	6,216,392.25
长期待摊费用	六、21	997,387.03	1,627,04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22	6,466,638.07	6,903,59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23	98,735,207.03	97,262,298.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723,447.57	401,150,017.11
资产总计		1,438,684,571.41	1,388,139,818.66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24	69,343,709.22	66,641,980.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5	57,411,012.15	36,616,882.76
应付职工薪酬	六、26	30,371,012.11	28,153,031.30
应交税费	六、27	13,675,497.48	18,806,174.43
其他应付款	六、28	3,521,235.86	8,131,327.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9	762,308.25	1,178,827.37
其他流动负债	六、30	1,601,043.08	3,347,324.02
流动负债合计		176,685,818.15	162,875,547.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31	299,808.99	1,270,341.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32		2,8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2	4,498,942.66	248,700.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98,751.65	4,319,041.85
负债合计		181,484,569.80	167,194,589.68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3	480,831,536.00	480,831,5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4	595,757,301.02	595,026,076.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六、35	57,703,607.28	48,370,223.77
未分配利润	六、36	91,438,229.06	64,699,897.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25,730,673.36	1,188,927,733.59
少数股东权益		31,469,328.25	32,017,495.39
股东权益合计		1,257,200,001.61	1,220,945,228.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38,684,571.41	1,388,139,818.66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735,995.38	138,288,937.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000,000.00	33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693,890.64
应收账款	十六、1	84,352,112.84	72,869,393.68
应收款项融资		5,215,000.00	1,120,500.01
预付款项		1,274,067.82	1,505,864.82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2,858,531.02	14,740,310.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8,075,762.75	102,510,544.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859,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66,504.08	4,771,906.95
流动资产合计		778,336,973.89	675,501,348.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555,766,496.22	555,327,887.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610,223.07	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7,753,993.83	38,734,138.23
固定资产		26,599,235.70	26,137,276.18
在建工程		555,073.59	517,337.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007,378.78	20,491,349.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4,484.77	657,39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5,988.29	2,450,36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333.33	1,77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0,961,207.58	684,094,745.67
资产总计			

		1,479,298,181.47	1,359,596,093.68
--	--	------------------	------------------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0,953,523.56	119,933,734.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727,610.18	19,976,988.79
应付职工薪酬		17,542,213.84	17,292,013.11
应交税费		5,430,487.17	5,207,339.22
其他应付款		56,634,705.38	2,195,227.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40,394.80	413,809.73
流动负债合计		214,728,934.93	165,019,11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 债 合 计		214,728,934.93	165,019,112.69
股东权益：			
股本		480,831,536.00	480,831,5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6,620,748.36	605,920,741.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6,703,607.28	47,370,223.77
未分配利润		120,413,354.90	60,454,480.11
股东权益合计		1,264,569,246.54	1,194,576,980.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79,298,181.47	1,359,596,093.68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8,085,402.04	442,807,639.89
其中：营业收入	六、37	448,085,402.04	442,807,639.89
二、营业总成本		401,613,795.96	418,676,023.39
其中：营业成本	六、37	235,971,834.31	238,657,560.05
税金及附加	六、38	5,694,954.95	4,578,313.94
销售费用	六、39	56,090,392.36	59,968,722.75
管理费用	六、40	41,333,741.92	41,289,113.91
研发费用	六、41	66,217,774.82	77,905,022.18
财务费用	六、42	-3,694,902.40	-3,722,709.44
其中：利息费用		112,665.82	372,252.39
利息收入		3,887,956.78	4,153,924.06
加：其他收益	六、43	9,093,289.54	6,977,016.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34,515,548.61	14,035,785.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76,208.19	9,389,550.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5,131,173.00	-7,746,697.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8,002,242.15	-5,537,797.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983,693.26	-813,588.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8	10,739.32	-94,047.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974,075.14	30,952,287.98
加：营业外收入	六、49	1,510,683.73	1,684,982.29
减：营业外支出	六、50	191,482.24	2,838,101.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293,276.63	29,799,168.31
减：所得税费用	六、51	13,864,533.05	23,803,992.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28,743.58	5,995,175.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3,428,743.58	5,995,175.86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28,743.58	5,995,175.8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3,428,743.58	5,995,175.86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13,292.33	8,839,240.2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3,315,451.25	-2,844,064.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428,743.58	5,995,175.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113,292.33	8,839,240.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5,451.25	-2,844,064.3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2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88,470,358.29	240,878,294.65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89,731,798.56	162,813,119.52
税金及附加		3,409,501.42	2,447,516.96
销售费用		31,753,070.09	29,008,734.54
管理费用		25,985,907.05	21,802,445.14
研发费用		29,814,426.39	27,598,251.61
财务费用		-2,406,972.98	-2,108,536.9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473,142.79	2,138,540.21
加：其他收益		1,137,981.18	171,639.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82,821,857.27	73,060,143.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1,398.15	307,312.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9,776.9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1,298.80	-272,244.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5,552.39	-420,632.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27.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524,265.56	71,855,670.15
加：营业外收入		1,266,982.46	749,832.85
减：营业外支出		59,661.58	12,395.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731,586.44	72,593,107.17
减：所得税费用		397,751.34	233,480.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33,835.10	72,359,626.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33,835.10	72,359,626.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333,835.10	72,359,626.83
七、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0,511,811.80	466,685,815.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78,000.95	6,069,017.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22,174,569.15	28,080,68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964,381.90	500,835,520.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460,227.85	184,685,272.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151,171.70	150,629,51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343,591.56	38,803,18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81,080,673.62	86,808,41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035,664.73	460,926,38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8,717.17	39,909,130.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1,122,399.69	839,273,111.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69,308.59	55,175,536.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909.28	76,5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52	4,390,129.81	8,172,920.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9,525,747.37	902,698,147.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35,351.99	8,496,743.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2,745,793.00	978,5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8,581,144.99	987,016,743.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55,397.62	-84,318,596.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061,576.80	2,752,429.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20,000.00	2,552,463.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1,023,083.74	1,881,945.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84,660.54	5,134,37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44,660.54	-134,374.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52	-26,971,340.99	-44,543,840.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2	201,337,250.67	245,881,090.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2	174,365,909.68	201,337,250.67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681,992.23	273,568,580.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35,018.11	52,043,61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917,010.34	325,612,19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009,985.19	118,400,469.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793,718.10	64,581,734.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00,393.64	13,548,758.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99,291.55	83,752,71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503,388.48	280,283,67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13,621.86	45,328,517.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7,390,129.81	697,031,6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083,255.42	72,286,760.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890.00	1,7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0,507,275.23	769,320,180.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24,550.72	3,517,075.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7,000,000.00	81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024,550.72	815,517,07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17,275.49	-46,196,895.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24,041,576.80	

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41,57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1,57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45,230.43	-868,377.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192,961.61	137,061,338.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47,731.18	136,192,961.61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831,536.00	595,026,076.78			48,370,223.77	64,699,897.04	1,188,927,733.59	32,017,495.39	1,220,945,22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80,831,536.00	595,026,076.78			48,370,223.77	64,699,897.04	1,188,927,733.59	32,017,495.39	1,220,945,228.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1,224.24			9,333,383.51	26,738,332.02	36,802,939.77	-548,167.14	36,254,772.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113,292.33	60,113,292.33	3,315,451.25	63,428,743.5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31,224.24					731,224.24	-101,188.53	630,035.7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31,224.24					731,224.24	-101,188.53	630,035.71
（三）利润分配					9,333,383.51	-33,374,960.31	-24,041,576.80	-3,762,429.86	-27,804,006.66
1. 提取盈余公积					9,333,383.51	-9,333,383.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4,041,576.80	-24,041,576.80	-1,020,000.00	-25,061,576.80
4. 其他								-2,742,429.86	-2,742,429.8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0,831,536.00	595,757,301.02			57,703,607.28	91,438,229.06	1,225,730,673.36	31,469,328.25	1,257,200,001.61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831,536.00	595,026,076.78			41,653,059.31	62,577,149.23	1,180,087,821.32	62,452,359.97	1,242,540,18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2.03	672.03	346.19	1,018.2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80,831,536.00	595,026,076.78			41,653,059.31	62,577,821.26	1,180,088,493.35	62,452,706.16	1,242,541,199.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7,164.46	2,122,075.78	8,839,240.24	-30,435,210.77	-21,595,970.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39,240.24	8,839,240.24	-2,844,064.38	5,995,175.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724,669.62	-30,724,669.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724,669.62	-30,724,669.62
（三）利润分配					6,717,164.46	-6,717,164.46		3,133,523.23	3,133,523.23
1. 提取盈余公积					6,717,164.46	-6,717,164.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3,133,523.23	3,133,523.23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0,831,536.00	595,026,076.78			48,370,223.77	64,699,897.04	1,188,927,733.59	32,017,495.39	1,220,945,228.98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831,536.00	605,920,741.11			47,370,223.77	60,454,480.11	1,194,576,980.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80,831,536.00	605,920,741.11			47,370,223.77	60,454,480.11	1,194,576,980.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7.25			9,333,383.51	59,958,874.79	69,992,26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333,835.10	93,333,835.1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7.25					700,007.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00,007.25					700,007.25
（三）利润分配					9,333,383.51	-33,374,960.31	-24,041,57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33,383.51	-9,333,383.51	
2. 对股东的分配						-24,041,576.80	-24,041,576.8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0,831,536.00	606,620,748.36			56,703,607.28	120,413,354.90	1,264,569,246.54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831,536.00	605,920,741.11			40,653,059.31	-9,739,676.80	1,117,665,659.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551,694.54	4,551,694.54
二、本年初余额	480,831,536.00	605,920,741.11			40,653,059.31	-5,187,982.26	1,122,217,354.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7,164.46	65,642,462.37	72,359,626.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359,626.83	72,359,626.8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17,164.46	-6,717,164.46	
1. 提取盈余公积					6,717,164.46	-6,717,164.46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0,831,536.00	605,920,741.11			47,370,223.77	60,454,480.11	1,194,576,980.99

法定代表人：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春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邓志刚、陈西平等16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公司于2001年11月16日经湖北省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20100731084500Y。本公司总部位于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园六路6号。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智能化记录分析、时间同步和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本公司主要生产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系统、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等产品,属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本公司前身为原武汉中元华电科技有限公司,2008年9月19日整体改制为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2008年6月30日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50,966,314.45元折为股本4,500.00万股,剩余部分列入资本公积金。2009年1月22日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下称中比基金)以货币资金出资2,362.50万元,增加股本365.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金1,997.50万元。2009年9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11号文核准,公司于2009年10月13日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35.00万股,收到社会公众股股东认缴的投入资金49,683.5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917.81万元,其中增加股本1,635.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47,282.81万元。根据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0年4月26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00万元,至此本公司股本增加至13,000.00万股。

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股本13,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5股,共计转增6,500万股,并于2013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9,5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108号文《关于核准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徐福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徐福轩等合计发行45,415,76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67元,合计530,002,195.2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7,002,195.20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45,415,768.00元,余额人民币471,586,427.20元转入资本公积。

根据本公司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0,415,7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人民币,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80,831,536.00元。

根据本公司2017年2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2017年4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确定2017年4月14日为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17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28.50万股,授予价格为5.69元/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4月26日,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87,116,536.00元。

根据本公司2018年4月21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265.80万股。公司于2018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注册资本减少为484,458,536.00元。

根据本公司2019年4月22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194.10万股。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注册资本减少为482,517,536股。

2020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168.60万股。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注册资本减少为480,831,536股。

2022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洛阳华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华世”)直接持有公司9,616,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同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持有公司99,549,997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0.70%。上述表决权委托期限为2022年9月23日起至洛阳华世或其关联方通过认购中元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成为中元股份的控股股东且该等股份登记于洛阳华世或其关联方账户并上市之日止,或至2024年9月22日孰早。表决权委托期间洛阳华世与委托方(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刘屹、尹健、卢春明、尹力光、陈志兵)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023年9月,尹健、卢春明、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尹力光、刘屹、陈志兵八位一致行动人通知洛阳华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华世”)解除《表决权委托协议》,撤销表决权委托,将委托给洛阳华世的公司99,549,99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70%)的表决权收回由自己行使。上述委托投票表决权收回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上述八位一致行动人。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气设备修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于2024年4月12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6家一级子公司、1家二级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注销减少2家二级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近期有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八、1. (2)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10%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10%以上
重要的联合营企业	八、2.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公司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①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确认收入日期计算账龄。：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组合2(关联方组合): 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进行测试,如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

②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③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或财务公司

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单独进行测试,如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

④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组合3(清算款组合)	本组合为子公司清算支付给股东的款项。

组合2(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进行测试,如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

组合3(清算款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清算款组合单独进行测试,如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1(4)“金融工具减值”。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5.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确认方法及标准

债权投资,是指本公司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不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的的金融资产等。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2)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详见附注四、11、(4)“金融工具减值”。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6“长期资产减值”。

22.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公司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7.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共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具体方法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原则：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发货，不需要安装的，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的，安装完成并调试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提供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原则：

公司提供技术开发合同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点时确认收入；对于运维管理等项目，以项目完成并取得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③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④房屋出租收入

按照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0. 使用权资产”以及“25. 租赁负债”。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2. 持有待售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

(3)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16号对相关项目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20,037.79	6,903,591.07	183,55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700.42	248,700.42
未分配利润	64,742,894.15	64,699,897.04	-42,997.11
少数股东权益	32,039,645.42	32,017,495.39	-22,150.03

(续)

项目	2022年度 (变更前)	2022年度 (变更后)	调整数
所得税费用	23,737,827.09	23,803,992.45	66,165.36
净利润	6,061,341.22	5,995,175.86	-66,165.36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42,711.47	13,687,679.44	44,96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949.75	43,949.75
未分配利润	62,577,149.23	62,577,821.26	672.03
少数股东权益	62,452,359.97	62,452,706.16	346.19

(续)

项目	2021年度 (变更前)	2021年度 (变更后)	调整数
所得税费用	4,856,056.48	4,855,038.26	-1,018.22
净利润	86,130,200.32	86,131,218.54	1,018.22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2%、1.5%计缴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中元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软件企业,依据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按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按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取得编号为GR20234200264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年度本公司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取得编号为GR20234200177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年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取得编号为GR20214200305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年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取得编号为GR20235100503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年度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依据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本公司依据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3]106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3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3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0,930.98	89,631.72
银行存款	174,914,771.70	201,247,618.95
其他货币资金	2,698,164.20	2,103,975.90
合计	177,713,866.88	203,441,226.57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2,698,164.20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使用受限，详见附注六、52（5）。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2,698,164.20	2,103,975.90
诉讼冻结资金	649,793.00	6,323,216.67
合计	3,347,957.20	8,427,192.57

注：诉讼冻结资金649,793.00元于2024年3月已解除冻结。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8,000,000.00	405,000,000.00
其中：银行理财	468,000,000.00	405,000,000.00
合计	468,000,000.00	405,000,000.00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87,807.64
合计		987,807.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的 应收票据					
合计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9,797.52	100.00	51,989.88	5.00	987,807.64
其中：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的 应收票据	1,039,797.52	100.00	51,989.88	5.00	987,807.64
合计	1,039,797.52	100.00	51,989.88	5.00	987,807.64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	51,989.88	-51,989.88				
合计	51,989.88	-51,989.88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928,970.28	100.00	60,601,728.78	24.15	190,327,241.50
其中：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的应收账款	250,928,970.28	100.00	60,601,728.78	24.15	190,327,241.50
合计	250,928,970.28	100.00	60,601,728.78	24.15	190,327,241.50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943,445.71	100.00	58,241,799.55	25.44	170,701,646.16
其中：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的应收账款	228,943,445.71	100.00	58,241,799.55	25.44	170,701,646.16
合计	228,943,445.71	100.00	58,241,799.55	25.44	170,701,646.16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44,552,122.30	7,227,606.11	5.00
1-2年	46,481,161.23	4,648,116.12	10.00
2-3年	10,610,442.28	3,183,132.69	30.00
3-4年	5,976,328.69	2,988,164.35	50.00
4-5年	3,771,031.34	3,016,825.07	80.00
5年以上	39,537,884.44	39,537,884.44	100.00
合计	250,928,970.28	60,601,728.78	24.15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44,552,122.30	140,366,117.65
1-2年	46,481,161.23	27,528,998.42
2-3年	10,610,442.28	11,970,827.29
3-4年	5,976,328.69	5,696,596.95
4-5年	3,771,031.34	6,749,291.18
5年以上	39,537,884.44	36,631,614.22
合计	250,928,970.28	228,943,445.71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58,241,799.55	2,038,547.57	524,575.00	203,193.34	60,601,728.78
坏账					
合计	58,241,799.55	2,038,547.57	524,575.00	203,193.34	60,601,728.7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12,990,793.16		12,990,793.16	5.18 %	649,539.66
大理学院附属医院	8,622,000.00		8,622,000.00	3.44 %	8,622,000.00
石嘴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8,269,350.00		8,269,350.00	3.30 %	413,467.50
思南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7,922,972.68		7,922,972.68	3.16 %	6,456,118.27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7,484,173.00		7,484,173.00	2.98 %	469,233.30
合计	45,289,288.84		45,289,288.84	18.05 %	16,610,358.7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76,521.07	2,746,500.01
合计	11,876,521.07	2,746,500.01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12,314.01	
合计	9,612,314.01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837,961.62	78.13	2,200,907.29	85.53
1-2年	163,222.08	6.94	94,275.00	3.66
2-3年	86,200.00	3.66	232,666.81	9.04
3年以上	265,209.97	11.27	45,574.76	1.77
合计	2,352,593.67	100.00	2,573,423.8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409,023.52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7.39%。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48,494.44	67,500.00
其他应收款	10,150,353.85	26,326,191.49
合计	10,198,848.29	26,393,691.49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1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48,494.44	67,500.00
合计	48,494.44	67,500.00

7.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314,704.62	5,992,915.35
保证金及往来款	25,536,902.50	21,967,977.95
子公司清算款		7,357,926.18
其他	1,023,176.77	2,716,117.59
减：坏账准备	17,724,430.04	11,708,745.58
合计	10,150,353.85	26,326,191.49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1,708,745.58		11,708,745.58
2023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6,015,684.46		6,015,684.4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7,724,430.04		17,724,430.04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084,109.17	8,148,738.27
1-2年	896,606.38	335,097.25
2-3年	263,144.51	548,307.69
3-4年	376,478.50	20,886,882.36
4-5年	20,705,320.00	7,848,525.50
5年以上	549,125.33	267,386.00
合计	27,874,783.89	38,034,937.07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	11,708,745.58	6,015,684.46			17,724,430.04
合计	11,708,745.58	6,015,684.46			17,724,430.0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禄丰县人民医院	保证金	20,000,000.00	4-5年	71.75	16,000,000.00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1年以内	2.15	30,000.00
长春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保证金	534,526.00	4-5年	1.92	427,620.80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4年以内	1.79	128,021.84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费	470,000.00	1年以内	1.69	23,500.00
合计	—	22,104,526.00	-	79.30	16,609,142.64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338,285.42	743,856.73	33,594,428.69
在产品	5,889,543.81	312,524.92	5,577,018.89
库存商品	26,694,496.89	930,210.01	25,764,286.88
发出商品	43,842,494.35		43,842,494.35
委托加工物资	6,727,094.16	70,096.51	6,656,997.65
合同履约成本	11,009,002.00		11,009,002.00
合计	128,500,916.63	2,056,688.17	126,444,228.4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882,109.44	2,435,972.06	40,446,137.38
在产品	13,573,700.46	244,535.98	13,329,164.48
库存商品	31,359,609.05	1,038,537.77	30,321,071.28
发出商品	38,721,876.55		38,721,876.55
委托加工物资	3,936,503.28	79,699.41	3,856,803.87
合同履约成本	13,199,615.86		13,199,615.86
合计	143,673,414.64	3,798,745.22	139,874,669.4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35,972.06	299,427.02		1,991,542.35		743,856.73
在产品	244,535.98	74,983.31		6,994.37		312,524.92
库存商品	1,038,537.77	609,282.93		717,610.69		930,210.01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79,699.41			9,602.90		70,096.51
合计	3,798,745.22	983,693.26		2,725,750.31		2,056,688.17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2,859,000.00	29,750,790.14
合计	32,859,000.00	29,750,790.14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及预缴税金	1,188,823.97	2,163,994.34
股权转让款		3,356,051.92
合计	1,188,823.97	5,520,046.26

11.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年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债权项目	年末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大额存单1	50,000,000.00	2.900%	2.900%	2026-12-19
大额存单2	30,000,000.00	3.15%	3.15%	2026-1-6
合计	80,000,000.00	—	—	—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债权 项目	年初余额			
	面值	票面 利率	实际 利率	到期日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3.600%	3.600%	2024-5-8
合计	30,000,000.00	—	—	—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 动	计提减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96,462.31			-114,066.21			1,282,396.10	
小计	1,396,462.31			-114,066.21			1,282,396.10	
二、联营企业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7,023,156.89			-261,398.15	731,224.24		7,492,982.98	
小计	7,023,156.89			-261,398.15	731,224.24		7,492,982.98	
合计	8,419,619.20			-375,464.36	731,224.24		8,775,379.08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640,385.67	134,492,023.76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06,640,385.67	134,492,023.76
合计	106,640,385.67	134,492,023.76

14.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0,270,338.81	60,270,338.81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60,270,338.81	60,270,338.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3,685,760.73	13,685,760.73
2. 本年增加金额	1,809,185.76	1,809,185.76
(1) 计提或摊销	1,809,185.76	1,809,185.76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15,494,946.49	15,494,946.4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4,775,392.32	44,775,392.32
2. 年初账面价值	46,584,578.08	46,584,578.08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1,290,657.06	43,159,617.73
合计	41,290,657.06	43,159,617.73

15.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4,121,778.40	17,120,669.48	7,738,241.12	17,515,430.48	86,496,119.48
2. 本年增加金额		664,340.98	3,350,070.80	1,793,922.76	5,808,334.54
(1) 购置		664,340.98	3,350,070.80	1,793,922.76	5,808,334.54
3. 本年减少金额		730,148.58	219,800.00	1,297,605.74	2,247,554.32
(1) 处置或报废		730,148.58	219,800.00	1,297,605.74	2,247,554.32
(2) 企业转让减少					
4. 年末余额	44,121,778.40	17,054,861.88	10,868,511.92	18,011,747.50	90,056,899.70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0,435,480.72	9,225,220.27	2,866,227.98	10,809,572.78	43,336,501.75
2. 本年增加金额	2,100,362.76	1,885,427.91	1,264,004.25	2,032,660.41	7,282,455.33
(1) 计提	2,100,362.76	1,885,427.91	1,264,004.25	2,032,660.41	7,282,455.33
3. 本年减少金额		683,559.16	208,810.00	960,345.28	1,852,714.44
(1) 处置或报废		683,559.16	208,810.00	960,345.28	1,852,714.44
(2) 企业转让减少					
4. 年末余额	22,535,843.48	10,427,089.02	3,921,422.23	11,881,887.91	48,766,242.6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21,585,934.92	6,627,772.86	6,947,089.69	6,129,859.59	41,290,657.06
2. 年初账面价值	23,686,297.68	7,895,449.21	4,872,013.14	6,705,857.70	43,159,617.7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智能产业园二期	555,073.59	517,337.74
合计	555,073.59	517,337.74

17.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682,404.44	3,682,404.44
2. 本年增加金额	579,458.23	579,458.23
(1) 租入	579,458.23	579,458.23
3. 本年减少金额	1,491,888.33	1,491,888.33
(1) 处置	1,491,888.33	1,491,888.33
4. 年末余额	2,769,974.34	2,769,974.34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656,837.34	656,837.34
2. 本年增加金额	1,217,492.20	1,217,492.20
(1) 计提	1,217,492.20	1,217,492.20
3. 本年减少金额	580,178.77	580,178.77
(1) 处置	580,178.77	580,178.77
4. 年末余额	1,294,150.77	1,294,150.77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475,823.57	1,475,823.57
2. 年初账面价值	3,025,567.10	3,025,567.10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6,302,916.00	38,999,268.62	3,907,196.00	69,209,380.62
2. 本年增加金额		1,782,178.20	522,743.36	2,304,921.56
(1) 购置		1,782,178.20	522,743.36	2,304,921.56
3. 本年减少金额		3,960,396.00	43,641.03	4,004,037.03
(1) 处置		3,960,396.00	43,641.03	4,004,037.03
(2) 企业转让减少				
4. 年末余额	26,302,916.00	36,821,050.82	4,386,298.33	67,510,265.15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6,366,904.22	36,689,037.62	3,211,487.76	46,267,429.60
2. 本年增加金额	528,339.00	800,603.33	340,640.15	1,669,582.48
(1) 计提	528,339.00	800,603.33	340,640.15	1,669,582.48
3. 本年减少金额		2,178,217.80	43,641.03	2,221,858.83
(1) 处置		2,178,217.80	43,641.03	2,221,858.83
(2) 企业转让减少				
4. 年末余额	6,895,243.22	35,311,423.15	3,508,486.88	45,715,153.2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9,407,672.78	1,509,627.67	877,811.45	21,795,111.90
2. 年初账面价值	19,936,011.78	2,310,231.00	695,708.24	22,941,951.0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9.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研发支出		66,217,774.82		66,217,774.82	
合计		66,217,774.82		66,217,774.82	

20.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处置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6,216,392.25		6,216,392.25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4,577,070.46		464,577,070.46
合计	470,793,462.71		470,793,462.71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4,577,070.46			464,577,070.46
合计	464,577,070.46			464,577,070.46

本公司年末首先将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发生了减值测试。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成都智达合并报表所反映的相关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不包含货币资金）、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 重要假设:

- ①、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 ②、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③、假设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 ④、假设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 ⑤、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2) 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的关键参数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6,216,392.25	管理层基于五年发展规划及财务预算的现金流预测确定，超过五年的现金流量采用第五年的现金流量确定	管理层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历史经营状况及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确定相关重要假设，包括产品收入、相关成本费用	管理层根据长期业务发展规划运用的预测期增长率为10.00%，稳定期增长率为0.00%，折现率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2.74%
合计	6,216,392.25			

2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装修费	1,627,040.60	161,539.70	791,193.27	997,387.03
合计	1,627,040.60	161,539.70	791,193.27	997,387.0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862,648.41	3,671,871.30	24,921,049.15	3,738,157.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590,269.16	2,638,540.37	19,879,202.66	2,981,880.40
租赁负债	1,658,002.80	156,226.40	1,223,688.51	183,553.28
合计	43,110,920.37	6,466,638.07	46,023,940.32	6,903,591.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110,276.48	4,277,569.12		
使用权资产	1,475,823.57	221,373.54	1,658,002.80	248,700.42
合计	18,586,100.05	4,498,942.66	1,658,002.80	248,700.4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924,240.22	48,880,231.08
可抵扣亏损	152,277,239.79	150,915,522.35
合计	208,201,480.01	199,795,753.4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2023年		19,276,616.98
2024年	5,771,662.63	5,771,662.63
2025年	13,817,424.10	13,817,424.10
2026年	69,187,873.09	69,187,873.09
2027年	42,509,040.35	42,861,945.56
2028年	20,991,239.63	
合计	152,277,239.80	150,915,522.36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伙企业投资款项 (权益法核算)	97,767,764.11		97,767,764.11
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967,442.92		967,442.92
合计	98,735,207.03		98,735,207.03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伙企业投资款项 (权益法核算)	95,483,298.56		95,483,298.56
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1,779,000.00		1,779,000.00
合计	97,262,298.56		97,262,298.56

24.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购货款	69,337,629.22	66,467,455.69
应付设备款	6,080.00	174,525.00
合计	69,343,709.22	66,641,980.69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5.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57,411,012.15	36,616,882.76
合计	57,411,012.15	36,616,882.76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8,124,432.60	136,111,158.38	135,051,147.94	29,184,443.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598.70	7,205,960.74	7,201,172.37	33,387.07
辞退福利		2,813,999.44	1,660,817.44	1,153,182.00
合计	28,153,031.30	146,131,118.56	143,913,137.75	30,371,012.11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95,302.33	122,042,749.03	120,800,450.35	27,237,601.01
职工福利费		5,141,250.57	5,141,250.57	
社会保险费	12,227.10	3,898,993.87	3,902,636.83	8,584.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92.03	3,673,044.73	3,675,603.37	4,133.39
工伤保险费	1,332.11	172,588.34	173,060.26	860.19
生育保险费	4,202.96	53,360.80	53,973.20	3,590.56
住房公积金	3,847.80	3,832,171.30	3,836,019.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3,055.37	1,195,993.61	1,370,791.09	1,938,257.89
合计	28,124,432.60	136,111,158.38	135,051,147.94	29,184,443.04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9,377.44	6,927,346.55	6,925,428.37	21,295.62
失业保险费	9,221.26	278,614.19	275,744.00	12,091.45
合计	28,598.70	7,205,960.74	7,201,172.37	33,387.07

27.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261,965.20	6,368,760.03
企业所得税	5,273,195.16	10,081,835.35
个人所得税	1,050,072.06	1,111,839.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4,653.95	623,123.97
教育费附加	220,565.98	267,053.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043.99	178,425.45
房产税	96,050.35	104,282.17
土地税	62,065.85	41,959.42
印花税	49,884.94	28,895.14
合计	13,675,497.48	18,806,174.43

2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521,235.86	8,131,327.26
合计	3,521,235.86	8,131,327.26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往来款	3,521,235.86	5,244,117.50
诉讼		2,887,209.76
合计	3,521,235.86	8,131,327.26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62,308.25	1,178,827.37
合计	762,308.25	1,178,827.37

30.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01,043.08	3,347,324.02
合计	1,601,043.08	3,347,324.02

31.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	299,808.99	1,270,341.43
合计	299,808.99	1,270,341.43

32.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决诉讼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3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送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80,831,536.00				480,831,536.00

3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595,026,076.78	731,224.24		595,757,301.02
合计	595,026,076.78	731,224.24		595,757,301.0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370,223.77	9,333,383.51		57,703,607.28
合计	48,370,223.77	9,333,383.51		57,703,607.28

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4,699,897.04	62,577,149.2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672.03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672.03
本年年初余额	64,699,897.04	62,577,821.2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13,292.33	8,839,240.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333,383.51	6,717,164.4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041,576.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91,438,229.06	64,699,897.04

3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1,852,319.56	233,498,800.26	435,533,009.61	233,995,596.82
其他业务	6,233,082.48	2,473,034.05	7,274,630.28	4,661,963.23
合计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442,807,639.89	238,657,560.05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2023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分行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417,113,775.80	213,018,292.28	417,113,775.80	213,018,292.28
医疗健康	30,971,626.24	22,953,542.03	30,971,626.24	22,953,542.03
合计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分产品				
电力故障录波装置	147,804,576.44	65,674,511.81	147,804,576.44	65,674,511.81
时间同步装置	60,720,777.13	30,523,189.75	60,720,777.13	30,523,189.75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18,546,737.07	7,158,519.81	18,546,737.07	7,158,519.81
配网自动化设备	9,365,752.20	6,679,425.59	9,365,752.20	6,679,425.59
综合能源服务收入	53,617,736.58	42,151,712.06	53,617,736.58	42,151,712.06
医疗信息化	30,971,626.24	22,953,542.03	30,971,626.24	22,953,542.03
仪器仪表装置	37,203,611.07	14,819,017.82	37,203,611.07	14,819,017.82
信息系统	10,843,716.96	5,032,173.26	10,843,716.96	5,032,173.26
其他	79,010,868.35	40,979,742.18	79,010,868.35	40,979,742.18
合计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分地区				
东北	9,212,364.32	5,235,917.60	9,212,364.32	5,235,917.60
华北	57,547,759.26	27,182,659.29	57,547,759.26	27,182,659.29
华东	107,350,458.18	49,536,157.51	107,350,458.18	49,536,157.51
华南	82,615,238.52	39,923,234.51	82,615,238.52	39,923,234.51
华中	44,665,863.67	19,519,742.41	44,665,863.67	19,519,742.41
西北	32,120,394.89	21,660,521.74	32,120,394.89	21,660,521.74
西南	114,573,323.20	72,913,601.25	114,573,323.20	72,913,601.25
合计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分类	2023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合计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448,085,402.04	235,971,834.31

(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73,109,679.19 元，其中，230,183,645.74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93,921,706.58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49,004,326.84 元预计将于 2026 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3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31,934.31	1,821,223.79
教育费附加	1,043,716.56	786,474.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5,421.05	524,706.35
房产税	1,060,656.35	1,001,160.54
土地使用税	168,477.36	166,321.92
车船使用税	17,758.80	13,889.20
印花税	276,990.52	254,139.85
水利基金		10,065.25
其他		332.47
合计	5,694,954.95	4,578,313.94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802,877.71	29,507,772.51
业务招待费	16,730,445.72	13,230,826.93
差旅费	4,654,822.72	3,752,421.43
中标服务费	3,762,500.03	3,436,073.51
咨询费	975,576.94	3,375,671.16
维护费	380,097.30	1,923,786.55
折旧费	336,800.68	1,366,975.20
办公费	639,502.52	733,806.38
运输费	3,267.32	384,764.94
其他	1,804,501.42	2,256,624.14
合计	56,090,392.36	59,968,722.75

4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845,121.72	23,960,871.21
业务招待费	2,634,356.01	3,075,306.86
折旧费	3,036,988.45	2,885,065.59
聘请中介机构费	1,626,608.51	2,679,126.34
无形资产摊销	1,092,109.42	1,342,721.10
长期待摊费用	337,684.68	1,317,359.85
办公费	705,381.16	1,278,077.42
差旅费	1,002,540.64	763,599.11
董事会费	368,727.20	412,311.31
物业费	351,609.32	384,346.32
咨询及培训费	115,344.37	189,197.29
租赁费	105,455.27	52,389.32
其他	3,111,815.17	2,948,742.19
合计	41,333,741.92	41,289,113.91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185,498.43	62,457,595.88
折旧费	2,724,163.16	3,241,828.10
物料消耗	2,188,072.16	2,049,513.78
差旅费	1,500,450.15	2,012,451.80
技术协作费	228,039.62	1,963,696.18
检测及测试费	3,250,745.31	1,337,750.33
咨询及培训费	7,722.78	411,141.98
委托外部机构研发投入		209,592.00
租赁费	170.65	49,467.44
其他	2,132,912.56	4,171,984.69
合计	66,217,774.82	77,905,022.18

4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2,665.82	372,252.39
减：利息收入	3,887,956.78	4,153,924.06
利息净支出	-3,775,290.96	-3,781,671.67
加：其他支出	80,388.56	58,962.23
合计	-3,694,902.40	-3,722,709.44

43.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收入	8,407,149.24	6,067,272.79
稳岗补贴	220,621.28	270,531.27
研发投入补贴	10,466.74	468,902.00
其他	455,052.28	170,310.45
合计	9,093,289.54	6,977,016.51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5,464.36	-63,814.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18,902.77	-7,706,867.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973,433.19	11,885,532.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400.00
权益法核算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投资收益	23,936,482.55	9,584,535.48
合计	34,515,548.61	14,035,785.91

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31,173.00	-7,746,697.51
合计	-5,131,173.00	-7,746,697.51

46.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1,989.88	185,969.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38,547.57	-917,087.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015,684.46	-4,806,679.26
合计	-8,002,242.15	-5,537,797.35

4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83,693.26	-813,588.72
合计	-983,693.26	-813,588.72

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739.32	-94,047.36	10,739.32
合计	10,739.32	-94,047.36	10,739.3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9.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64.14	218.35	1,364.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64.14	218.35	1,364.14
政府补助	1,415,000.00	1,548,194.13	1,415,000.00
其他	94,319.59	136,569.81	94,319.59
合计	1,510,683.73	1,684,982.29	1,510,683.73

(2)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小巨人奖励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企认定补贴	10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贴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标准项目资助奖励	8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保险补贴	61,000.00	58,2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育企业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省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就业补贴	26,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48,000.00	79,994.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15,000.00	1,548,194.1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负债		2,800,754.47	
违约金	370.50		370.5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69,273.72	5,225.85	69,273.72
其他	121,838.02	32,121.64	121,838.02
合计	191,482.24	2,838,101.96	191,482.24

5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9,226,006.84	17,349,614.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38,526.21	6,454,377.69
合计	13,864,533.05	23,803,992.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77,293,276.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93,991.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7,626.9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5,928.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138,639.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41,181.76
研发加计扣除	-7,877,581.62
所得税费用	13,864,533.05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保证金	12,802,796.82	13,922,549.68
收利息收入	3,606,950.76	4,425,568.37
收备用金	2,598,310.73	5,159,528.65
补贴收入	1,828,463.25	2,523,875.73
暂收款	628,152.14	940,500.29
其他	709,895.45	1,108,664.40
合计	22,174,569.15	28,080,687.1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付现费用	58,870,993.10	59,776,790.69
支付的保证金和往来款	15,680,969.52	12,613,317.47
备用金	5,178,311.00	5,241,527.90
其他	1,350,400.00	9,176,783.33
合计	81,080,673.62	86,808,419.39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租赁费	1,023,083.74	1,881,945.03
合计	1,023,083.74	1,881,945.0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3,428,743.58	5,995,175.8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983,693.26	813,588.72
信用减值损失	8,002,242.15	5,537,797.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44,752.68	8,771,961.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17,492.20	1,775,996.21
无形资产摊销	1,650,651.35	2,326,315.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91,193.27	1,459,019.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2,686.70	94,805.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2,036.03	10,406.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5,131,173.00	7,746,697.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5,727.71	-639,163.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4,515,548.61	-14,035,785.9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53,399.72	6,249,627.0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498,942.66	204,750.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670,710.50	-12,712,344.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3,424,871.45	4,181,003.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2,835,692.42	22,129,281.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8,717.17	39,909,130.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4,365,909.68	201,337,250.6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01,337,250.67	245,881,090.88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71,340.99	-44,543,840.21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年金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390,129.81
其中：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90,129.81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390,129.81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74,365,909.68	201,337,250.67
其中：库存现金	100,930.98	89,631.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4,264,978.70	201,247,618.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365,909.68	201,337,250.67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698,164.20	2,103,975.9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649,793.00		诉讼冻结资金
合计	3,347,957.20	2,103,975.90	

注：诉讼冻结资金 649,793.00 元于 2024 年 3 月已解除冻结。

53.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8,604.78	125,869.5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29,330.28	518,657.6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6,003,484.44	
合计	6,003,484.44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3年度合并范围内两家三级子公司常州高新医疗服务有限公司、中元健康（广州）软件有限公司注销，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软件开发	100		设立
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电力设备制造	100		设立
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非证券类投资	100		设立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电力设备制造	66		收购
成都集众软件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软件开发		66	设立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医疗软件	99	1	收购
中元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医疗软件研发	100		设立

注1：成都集众软件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34.00	3,285,093.84	1,020,000.00	31,469,328.25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77,448,698.90	39,798,684.30	117,247,383.20	24,154,306.69	521,182.53	24,675,489.22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97,595,525.11	10,587,256.98	108,182,782.09	21,680,870.33	526,911.35	22,207,781.68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86,800,609.93	9,662,040.71	9,662,040.71	3,815,101.1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63,524,875.40	7,609,954.04	7,609,954.04	6,975,119.28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在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合伙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合伙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非证券类投资	30.00		权益法核算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生物制药	19.33		权益法核算
合伙企业:						
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	武汉	非证券类投资	37.8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合伙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23,590.66	25,473,641.79	40,899,087.53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389,742.02	24,906,953.55	4,601,350.84
非流动资产	2,134,824.39	264,967,301.50	13,919,597.84
资产合计	5,858,415.05	290,440,943.29	54,818,685.37
流动负债	1,583,761.39	31,796,064.70	12,079,993.78
非流动负债			9,514,600.03
负债合计	1,583,761.39	31,796,064.70	21,594,593.81
所有者权益	4,274,653.66	258,644,878.59	33,224,091.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	1,282,396.10	97,767,764.11	6,422,216.90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600,939.9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82,396.10	97,767,764.11	7,023,156.8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75,247.48		38,900,530.13
财务费用	-3,723.11	-773,378.02	590,445.46
所得税费用			356,360.42
净利润	-380,220.57	1,121,712.28	-3,698,625.4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60,723.60	
综合收益总额	-380,220.57	1,060,988.68	-3,698,625.4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53,028.62	60,605,262.35	31,684,931.2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5,467.38	60,605,262.35	6,331,867.06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中元九派产业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 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3,009,268.12	295,865,539.12	15,054,532.95
资产合计	6,062,296.74	356,407,801.47	46,739,464.22
流动负债	1,407,422.38	2,828,954.94	14,140,121.5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407,422.38	2,828,954.94	14,140,121.54
所有者权益	4,654,874.36	353,641,846.53	32,599,342.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1,396,462.31	95,483,298.56	6,519,868.5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77,303.9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1,396,462.31	95,483,298.56	6,897,172.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242,896.37		43,842,575.57
财务费用	-3,232.24	-979,675.45	205,305.71
所得税费用	189.47		3,031.56
净利润	-629,922.68	2,114,471.94	1,389,813.1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29,922.68	29,537,843.12	1,389,813.1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九、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458,370.28	909,743.72
营业外收入	1,415,000.00	1,548,194.13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应收及应付票据、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其中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实力雄厚、信誉度高的大中型商业银行,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对于应收款项,公司制定了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等评估债务人的资信状况。另外,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2)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金融资产转移

截至本年末，本公司已背书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9,612,314.01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分别是大型国有银行及商业银行，票据到期无法兑付导致本公司继续承担汇票相关信用风险的可能性极低，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应收款项融资			11,876,521.07	11,876,521.07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640,385.67	106,640,385.67
权益工具投资			106,640,385.67	106,640,385.6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8,516,906.74	118,516,906.74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三无”股权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认其公允价值，采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市盈率，净利润和缺乏流动性折扣。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

2023年9月,尹健、卢春明、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尹力光、刘屹、陈志兵八位一致行动人通知阳华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华世”)解除《表决权委托协议》,撤销表决权委托,将委托给洛阳华世的公司99,549,99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70%)的表决权收回由自己行使。上述委托投票表决权收回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上述八位一致行动人。

(2) 实际控制人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年初时,洛阳华世直接持有公司9,616,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同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持有公司99,549,997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0.70%。公司控股股东为洛阳华世,徐军红持有洛阳华世66%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主体	年初余额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表决权数量(股)	持表决权比例
邓志刚	20,570,100	4.28%		
王永业	21,511,300	4.47%		
张小波	21,250,350	4.42%		
刘屹	10,059,300	2.09%		
卢春明	11,015,000	2.29%		
尹健	8,532,900	1.77%		
尹力光	6,328,000	1.32%		
陈志兵	283,047	0.06%		
洛阳华世	9,616,000	2.00%	109,165,997	22.70%
合计	109,165,997	22.70%	109,165,997	22.70%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年末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刘屹、尹健、卢春明、尹力光、陈志兵8位一致行动人。

主体	年末余额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表决权数量(股)	持表决权比例
邓志刚	20,570,100	4.28%	20,570,100	4.28%
王永业	21,511,300	4.47%	21,511,300	4.47%
张小波	21,250,350	4.42%	21,250,350	4.42%
刘屹	10,059,300	2.09%	10,059,300	2.09%
卢春明	11,015,000	2.29%	11,015,000	2.29%
尹健	8,532,900	1.77%	8,532,900	1.77%
尹力光	6,328,000	1.32%	6,328,000	1.32%
陈志兵	283,047	0.06%	283,047	0.06%
合计	99,549,997	20.70%	99,549,997	20.70%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公司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2.(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宏业电力公司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股东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宏业电力公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7,169.75	75,663.72
合计		617,169.75	75,663.7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7,877,028.37 元	6,559,384.31 元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宏业电力公司有限公司	662,134.25	37,513.64	1,901,848.13	521,435.69

十三、 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 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80,831,5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除以上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输配电、控制设备制造业务分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部以及医疗健康业务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经营业务模式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输配电、控制制造业务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为智能电网产品，医疗健康业务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为医疗信息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分部报告信息仅包括各分部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未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及其他费用及支出的分摊。

(2) 本年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输配电、控制设备制造	医疗健康	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10,880,693.32	30,971,626.24		441,852,319.56
主营业务成本	210,545,258.23	22,953,542.03		233,498,800.26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461,492.44	100.00	14,109,379.60	14.33	84,352,112.84
其中：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的应收账款	98,068,888.83	99.60	14,109,379.60	14.39	83,959,509.23
应收合并内关联方款项	392,603.61	0.40			392,603.61
合计	98,461,492.44	100.00	14,109,379.60	14.33	84,352,112.84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039,527.11	100.00	13,170,133.43	15.31	72,869,393.68
其中：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的应收账款	83,819,002.98	97.42	13,170,133.43	15.71	70,648,869.55
应收合并内关联方款项	2,220,524.13	2.58			2,220,524.13
合计	86,039,527.11	100.00	13,170,133.43	15.31	72,869,393.68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7,082,582.23	3,354,129.11	5.00
1-2年	17,073,524.90	1,707,352.49	10.00
2-3年	5,601,799.38	1,680,539.81	30.00
3-4年	1,508,467.71	754,233.86	50.00
4-5年	946,951.39	757,561.11	80.00
5年以上	5,855,563.22	5,855,563.22	100.00
合计	98,068,888.83	14,109,379.60	14.39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67,475,185.84
1-2年	17,073,524.90
2-3年	5,601,799.38
3-4年	1,508,467.71
4-5年	946,951.39
5年以上	5,855,563.22
合计	98,461,492.44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	13,170,133.43	511,171.17	524,575.00	96,500.00		14,109,379.60
合计	13,170,133.43	511,171.17	524,575.00	96,500.00		14,109,379.6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057,431.41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9.5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2,255,321.57。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2,858,531.02	14,740,310.19
合计	12,858,531.02	14,740,310.19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8,565,304.53	8,736,856.53
保证金	3,921,573.55	235,826.25
备用金	246,086.13	4,674,035.74
其他	845,617.74	1,906,994.41
小计	13,578,581.95	15,553,712.93
减：坏账准备	720,050.93	813,402.74
合计	12,858,531.02	14,740,310.19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13,402.74		813,402.74
2023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93,351.81		-93,351.81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20,050.93		720,050.9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92,266.00
1-2年	635,009.21
2-3年	5,368,943.26
3-4年	3,691,464.97
4-5年	84,450.00
5年以上	206,448.51
合计	13,578,581.95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	813,402.74	-93,351.81				720,050.93
合计	813,402.74	-93,351.81				720,050.93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65,304.53	4年以内	63.08%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1年以内	4.42%	30,000.00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4年以内	3.68%	128,021.84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费	470,000.00	1年以内	3.46%	23,500.00
国网江苏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4,875.00	2年以内	2.98%	29,971.60
合计	—	10,540,179.53	—	77.62%	211,493.44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1,949,950.16	464,577,070.46	547,372,879.70	1,011,949,950.16	464,577,070.46	547,372,879.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393,616.52		8,393,616.52	7,955,007.42		7,955,007.42
合计	1,020,343,566.68	464,577,070.46	555,766,496.22	1,019,904,957.58	464,577,070.46	555,327,887.12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	8,980,697.39			8,980,697.39		
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9,969,252.77			29,969,252.77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42,900,000.00			42,900,000.00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3,100,000.00			683,100,000.00		464,577,070.46
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87,000,000.00			187,000,000.00		
中元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1,011,949,950.16			1,011,949,950.16		464,577,070.46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 余额 (账面价值)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安徽大千生物 工程有限公司	7,955,007.42			-261,398.15		700,007.25					8,393,616.52	
小计	7,955,007.42			-261,398.15		700,007.25					8,393,616.52	
合计	7,955,007.42			-261,398.15		700,007.25					8,393,616.52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3,808,715.20	188,092,215.87	235,092,047.49	159,758,829.72
其他业务	4,661,643.09	1,639,582.69	5,786,247.16	3,054,289.80
合计	288,470,358.29	189,731,798.56	240,878,294.65	162,813,119.52

(2)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279,920,517.99元,其中,152,945,495.94元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收入,81,183,754.16元预计将于2025年度确认收入,45,791,267.90元预计将于2026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980,000.00	61,938,36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103,255.42	10,012,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1,398.15	307,312.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6,069.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400.00
合计	82,821,857.27	73,060,143.21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76,073.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0,56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973,433.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18,805,309.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790.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1,502,447.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39,204.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442.94	
合计	24,103,799.76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9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9	0.07	0.07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